

证券代码：301362

证券简称：民爆光电

公告编号：2026-063

深圳民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民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7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于 2026 年 7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谢祖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董事黄金元及独立董事王欢、独立董事洪昀、独立董事朱华威以腾讯会议形式参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预计额度事项是为满足控股子公司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方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为其提供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同意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代表公司在担保额度内签署有关法律文件，授权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等相关规定，

勤勉、尽职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聘期为一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6 年 8 月 10 日（星期一）下午 14:45 召开 202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就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且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民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5 日